

#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海淀区碧桐园一号楼四层）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齐燕明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现场出席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审议事项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全年工作情况总结，并作《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管理层对 2023 年全年公司经营状况、预算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并作《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1,951,940.5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693,420,451.92元，减去支付2022年度普通股股利102,735,000.00元，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0.0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3,942,637,392.45元。2023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4,077,765,187.30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按照母公司和合并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不超过3,942,637,392.45元，同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

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27,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154,102,500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3,788,534,892.45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认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进行汇总，并对202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60,000 万元进行短期风险投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风险投资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其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风险投资。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提名齐燕明女士、朱学新先生为新一届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 3 人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详情请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号：2024-009）。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仲裁裁决申请中止执行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此次担保为公司使用自有资产为公司就仲裁裁决申请中止执行提供相应的资产、现金担保，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尽量减少此担保事项带来的风险，努力将影响降到最低。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仲裁案件进展暨就仲裁裁决申请中止执行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